竞价采购公告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采购需要，我司拟采用公开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2026年12月2日16:00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2026年12月2日10时00分前（北京时间）在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响应人若对本竞价项目采购要求等有疑问的，应当于2026年12月2日11时00分前（北京时间）通过数智化平台向采购人提出答疑问题。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钢模板	0.6*1.5m 肋筋=5mm　面板=3mm	张	800	按图加工
2	钢模板	0.6*1.5m 肋筋=8mm　面板=6mm	张	700	按图加工
3	钢模板	0.3*1.5m 肋筋=5mm　面板=3mm	张	600	按图加工
4	钢模板	0.2*1.5m 肋筋=5mm　面板=3mm	张	500	按图加工
5	钢模板	0.1*1.5m 肋筋=5mm　面板=3mm	张	400	按图加工
6	圆柱钢模板	Φ1.2m*2m*6mm	套	6	含高强螺栓 一套为两块

二、竞价规则

1、本项目采用逆向竞拍报价方式，竞价截止时间之前响应人可多次通过数智化平台进行竞价，竞价截止时间之后不再接收报价。响应人在首次报价是应上传完整的且签字盖章后的响应文件，之后每次竞价时均需上传最新版签字盖章的报价表，且“阳光采购平台填列报价”与“最终版报价文件总价”应保持一致，才算有效竞价，若两者不一

致，则视为无效报价，予以废标。

2、竞价截止时间：2026 年 12 月 2 日 16:00 前（北京时间）

三、采购要求

1、本次采购为整体采购，响应人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相应的增值税、出厂价、运到项目部指定地点交货价的运杂费、利润、所有风险金和税金等交货前所有费用，确定成交响应人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期：按采购人要求分批次将所需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场地。其中，钢模板预计均分 2-3 批次供货，圆柱钢模板一批次供货。

3、交货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金秀县忠良乡施工现场。

4、质量参数要求：响应人保证货物在发货前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货物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满足合同规定，且该产品达到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响应人需提供送货清单、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出厂检测报告。

4.1、焊接工艺要求：（执行标准：GB/T 50214-2013《组合钢模板技术规范》，若有最新国标，参照最新国标实行）

（1）四周边肋（边框）：通长满焊，焊缝要求：无漏焊、焊穿、裂纹、咬边、气孔、夹渣缺陷，优先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

（2）内肋（横向肋板）和面板：交错断续焊（间断焊），二保焊：焊长 15mm；手工焊：焊长 10mm，焊脚高 2.5mm；肋间交叉位置焊缝 30mm。

5、质保期：货到现场经项目验收合格后 6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的货物质量问题由响应人负责。

6、付款：

（1）先货后款，分批供货。货到水电一局广西来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场地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交货后，响应人根据采购人要求开出到货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同时响应人还要按合同要求提供所有材料质量证明文件，采购人收到发票、资料文件后 90 天内向响应人支付到货金额 95%的货款。

（2）质保金：到货金额的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如响应人在履约过程中供货不及时、出现产品质量等问题，采购人有权扣除质保金，并终止执行本合同。

7、验收方式：数量清点及外观性能查验。

8、响应保证金：

8.1 形式：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不接受保险担保）。

8.2 采用保证金形式：本次采购需缴纳报价保证金，通过平台线上支付，响应人报名审核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响应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若未按时缴纳报价保证金，按照报价无效处理。

8.3 采用保函形式：请于第一次报价截止时间前将保函原件送至采购人处,保函有效期为120天，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若无法提供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

8.4 若担保形式不符合要求，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废标处理。

9、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响应人需通过数智化平台，按照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

四、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响应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可开具所供产品增值税专用发票。

2、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响应的情形。

五、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海伦国际 2 号地 7 座

邮　　编：650200

联 系 人：秦梦泽

电　　话：18288291593

六、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方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阳光采购平台提出质疑。

七、纪检监督机构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公司纪委办公室（0871-67155269）提出投诉。

2026 年 11 月 26 日